

周口市淮阳区2020年超级产粮大县奖励资金（小麦病虫害统防统
治）项目飞防作业合同

甲方：周口市淮阳区农业农村局

乙方：河南丰易农业服务有限公司

签订地点：淮阳区

签订时间：2022年4月20

本项目经批准采用公开招标采购方式，经本项目评审委员会认真评审，乙方为中标单位，2022-03-59，将采购作业合同授予乙方。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责任，确保合同的顺利履行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之规定，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，特订立本合同，以便共同遵守。

一、防治范围、面积、时间及机型

甲方指定的防治区域：淮阳县鲁台镇、新站镇防治时间 2022年4月20-30日，防治面积：112000亩次，中标价：893800.00元，投入无人机40架；

二、甲方责任

- 1、确定防治时间及地点，以便乙方提前做好调机工作；
- 2、提供作业区域图，便于乙方制定飞防方案；
- 3、选派一名责任心强工作人员进行监督乙方服务面积、服务质量及配药安排；

三、乙方责任

- 1、按照投标内容，根据甲方时间要求投入飞机机型及数量，保证甲方要求时间内完成服务；
- 2、按照甲方配方进行作业，如剂型不适应飞防作业，提出合理有力证据和甲方进行协商；
- 3、全面负责飞防的配药、供水设备及人员，
- 4、确保飞防安全，在飞防过程中产生的一切安全事故有乙方全部承担；
- 5、按照甲方要求的时间段内进行作业，大风天气或高温天气甲方有权提出暂停作业，确保飞防效果；
- 6、服务面积及飞防架次按甲方要求每天进行上报；
- 7、正常麦田飞行高度不得超过 2.5 米，亩喷药水量不少于 1 升；
- 8、无条件接受第三方监管；
- 9、作业结束后，按照甲方要求提供一切飞防手续；

四、质量标准



乙方要严格按照有人机农作物施药规程操作，严格按照甲方提供区域进行作业，每亩药水量不得低于1升，不得漏喷、少喷，确保施药质量。

五、共同条款

- 1、在后头的有效期内，如果不可抗力，导致责任一方不能履行本合同的，应及时通知对方，以减轻对对方造成的损失，并采取适当的措施防止损失扩大。（不可抗拒包括，国家重点政策调整、火灾、风雨、地震、雷击、空中管制等人力不可克服因素）；
- 2、如果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，甲乙双方应本着友好协助的原则解决或请当地相关仲裁机构仲裁；

六、防治费用及付款方式

- 1、防治费用：飞机防治费用按照中标价为 893800.00 元，
- 2、付款方式：项目实施完成并通过专家验收防治面积及效果确认后，在开具税务发票，根据报账规程进行财政转账付款，

七、违约责任

- 1、乙方不能随机调换飞机，导致延误最佳防治时间；
- 2、若单方提出终止合同，提出方应按照中标价金额的20%的违约金；

八、本合同一式三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双方盖章后生效；

甲方：（盖章）

乙方：（盖章）

代表签字：

代表签字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行：中原银行周哈行

账号：416 9901 0350 001501

